

大学生网络暴力现象的社会心理成因及对策研究

岳 倩

上海理工大学管理学院，上海

收稿日期：2024年10月25日；录用日期：2024年12月11日；发布日期：2024年12月24日

摘要

网络空间具有传递性、自由性、交换性、开放性等特征，为人民生活提供了极大的便捷，已成为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交往工具。但网络谣言、网络暴力、网络侵犯个人隐私等失范现象仍时有发生，严重损害受害人的合法权益。大学生作为网民中的大比例群体，数量庞大且接触网络时间长，容易受到网络暴力的影响。本文运用社会心理学的相关理论对大学生网络暴力现象进行动因分析，并基于此对大学生网络暴力行为的预防和规治提出应对策略。从而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网络价值观，提高大学生网络道德素养与个人整体素质，加强大学生网络主体责任。

关键词

大学生，网络暴力，网络道德，社会心理学，应对策略

Research on the Social Psychological Causes and Countermeasures of College Students' Network Violence

Qian Yue

Business School, University for Shanghai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hanghai

Received: Oct. 25th, 2024; accepted: Dec. 11th, 2024; published: Dec. 24th, 2024

Abstract

With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ransitivity, freedom, exchange and openness, cyberspace provides great convenience for people's life and has become an indispensable communication tool in life. However,

network rumors, network violence, network infringement of personal privacy and other anomie phenomena still occur from time to time, seriously damaging the legitimat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victims. As a large proportion of Internet users, college students have a large number and a long time of contact with the network. They are vulnerable to the impact of network violence. This paper uses the relevant theories of social psychology to analyze the motivation of college students' network violence, and based on this, puts forward countermeasures for the prevention and regulation of college students' network violence. So as to help college students establish correct network values, improve college students' network moral literacy and personal overall quality, and strengthen the main responsibility of college students' network.

Keywords

College Students, Network Violence, Network Morality, Social Psychology, Coping Strategies

Copyright © 2024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现代网络信息技术的发展速度尤为迅猛，日新月异，极大地改变了人们的生活。虚拟网络空间作为这一技术发展的产物，具有信息传递的快速性、表达的自由性、资源的交换性以及开放性等特征，这些特征极大地促进了信息的即时流通与实时共享。但与此同时，互联网上也充斥着各种虚假、低俗和暴力的信息，网络失范事件频发，网络伦理问题亟待破解。在互联网环境下，大学生不可避免地会遭受网络暴力内容的侵害。在网络上，有些人在网上发表了一些带有攻击性的信息，这给大学生的身心健康带来了很大的伤害。作为网民群体中的主力军，大学生不仅数量众多，而且长时间沉浸于网络世界，因此他们更容易受到网络暴力氛围的浸染，甚至成为网络暴力行为的主要发起者和推动者。当代大学生具备良好的媒介运用能力，可以利用互联网等媒介获得各种社会资讯，并能在各种社交平台上积极地发表自己的看法与看法。但是，由于其具有匿名性、虚拟性以及信息传播方便性等特点，导致了网络上出现了诸如网络暴力等不健康的网络行为。为此，在快速发展的互联网信息环境下，对大学生的网络暴力问题展开研究，从社会心理学的角度来探讨其产生的深层成因，从而提出有效的防范和应对措施，对促进高校学生网络素质的提升，促进高校校园网络生态的良性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2. 大学生网络暴力现状

2.1. 网络暴力在大学生中的含义

网络暴力通常指通过互联网对他人进行的恶意攻击，包括侮辱、威胁、谩骂、恶搞、传播谣言等形式。它可以发生在社交媒体、论坛、即时通讯工具等多个平台。在互联网时代，由于互联网和互联网的飞速发展，导致了互联网上发生的各种暴力行为越来越多。由于互联网的匿名性和跨地域性，网络暴力往往难以追踪和制止，给受害者带来了极大的困扰和伤害。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在2024年8月发布的第54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至2024年6月，我国新增网民742万人，以10~19岁青少年和“银发族”为主，其中，青少年占新增网民的49.0%。高校校园内的“网络暴力”是以高校学生作为一个特定的人群所产生的一种行为，它以大学生团体为主要内容，它与一般的“网络暴力”最显著的差别就是其所涉及的人群的差异。高燕林、何艳认为：网络的发展导致网上不良信息

众多，而大学生缺乏抵制不良信息的能力，致使他们出现网络道德问题(高燕林, 何艳, 2020)。随着他们的人生经历越来越丰富，文化程度越来越高，他们逐步有了自己的价值观和行动模式。但是，另一方面，由于他们还处在心理不成熟、社会经验不足的阶段，日常生活中心理和外部的不平衡，很可能会引起他们的消极情感。在面对互联网这样一个复杂的环境的时候，他们可能会作出一些冲动性的价值决策，进而产生一些网络上的过激行为。

2.2. 网络暴力行为的社会心理动机分析

国外已有不少学者从心理层面对“网络暴力”的成因进行了剖析。古斯塔夫·勒庞在《乌合之众：大众心理研究》一书中指出，个人受到团体的感染，个人的思想受到团体的支配，表现为冲动、盲目和狂热，易于走向违法集团(古斯塔夫·勒庞, 2018)。伊丽莎白·诺尔·诺依曼提出，在集体情境中，人们害怕被大多数人的意见所掩盖，从而导致他们的意见被“集体”所掩盖(伊丽莎白·诺尔·诺依曼, 2013)。另外，一些外国学者则指出，由于我国的法制不够完善，加上市民对自己的名誉权和隐私权不够关注，在网上发表的话太多的自由度，不需要承担太多的责任和义务，就会在网上发表带有侮辱性的评论。

目前，我国学界对此问题的研究主要从学校、社会和家庭三个层次进行，主要有主客观两个方面。刘树琪提出，造成大学生网络道德素质低下的主要因素是由于其自身的特点、特点和大学网络环境的不健全，而其主观方面则是受其特有的心理与行动观念的制约(刘树琪, 2016)。杨奎臣和章辉美探讨了网络暴力文化对青少年现实生活中暴力因素的助长作用以及提出加强对网络的管理、做好青少年社会化工作等途径进行防御(杨奎臣, 章辉美, 2002)。王羽和王立荣指出，由于家长对网络道德认知、情感、意志和行为等方面缺失，是导致其产生的一个主要因素(王羽, 王立荣, 2015)。赵惜群和黄蓉指出，传统的以学校为主的培养方式，不能适应目前的网络道德培养需求，迫切需要让这些主体朝着多元化的方向发展，要明确自己的责任，让他们之间的协作和补充，形成“四位一体”的大学生个人、家庭、学校和社会的共同努力(赵惜群, 黄蓉, 2014)

总之，对于网络暴力这一问题，目前，国内外的学者们都从心理角度进行了较为深入的研究，对其进行了较为全面的讨论，并获得了丰富的研究结果。这些研究结果为本文的研究提供了有价值的借鉴与启发，在已有的研究基础上，从社会心理学的角度出发，对导致大学生网络道德缺失的原因进行了较为全面的剖析，进而对其进行针对性的防范，以期提高大学生的网络道德素质，预防和规治网络暴力现象的发生。

3. 研究大学生网络暴力现象的社会重要性

3.1. 保护大学生身心健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大学生正处于身心发展的关键时期，网络暴力可能对其造成严重的心理创伤和负面影响。此外，网络暴力不仅会对受害者造成心理和情感上的伤害，还可能引发社会矛盾和冲突，破坏社会的和谐与稳定。大学生作为社会的重要群体，其网络行为具有广泛的影响力。研究大学生网络暴力现象，深入了解网络暴力的成因、特点和危害，可以揭示网络暴力对大学生身心健康的危害程度，为高校和相关部门提供有针对性的干预措施，帮助大学生建立正确的网络行为规范和价值观念，保护其身心健康，进而维护社会的稳定和谐。

3.2. 提升大学生综合素质，促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

网络暴力往往与缺乏理性思考、道德观念淡薄等问题密切相关。大学生网络暴力现象也反映了高等教育在综合素质培养、价值观塑造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研究大学生网络暴力现象，可以引导大学生反思

自身的网络行为，培养其独立思考、理性表达和道德判断的能力，从而提升大学生的综合素质和社会责任感。有助于高校和相关部门认识到教育改革的紧迫性和重要性，推动高等教育在课程设置、教学方法、评价体系等方面进行创新和改革，培养具有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人才。

4. 理论基础

4.1. 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的辩证关系的原理

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并对社会存在起着促进或阻碍的作用。网络暴力现象就在实质上反映了现实社会中种种矛盾与冲突的网络映射。当社会在引导与解决现实社会中的冲突和矛盾的能力存在不足，加之公众素养水平参差不齐时，极端与偏激的思维便在网络平台上得以放大，进而催生了网络暴力的现象。这一现象反过来又深刻作用于网络空间中的网民群体，妨碍了个体形成正确思想与价值观念的过程。大学生群体，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未来建设者与接班人，承载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重任，他们在网络空间的思想动态与行为表现对社会进步具有不可忽视的影响力。因此，本文基于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辩证关系的理论框架，探讨大学生网络暴力行为，深入现实社会的土壤，追溯网络暴力的社会心理的成因，并积极探索有效的应对策略。

4.2. 人的全面发展理论

人的全面发展思想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马克思人的全面发展理论提出人的全面发展不仅体现在个人智力和体力的发展上，也体现在兴趣、道德品质等多个维度。该理论具有丰富而深刻的理论内涵，任何社会发展阶段都能够围绕其探索当下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现实路径，具有重要的时代意义与价值。当代社会，互联网对大学生的全面发展提供充分条件的同时滋生出的网络暴力现象也对大学生的发展构成了严峻挑战。本文从人的全面发展理论出发，提出个人、社会、学校及家庭要共同发挥合力作用，引导大学生形成正确的网络行为观念和价值观，实现大学生德智体美劳等全面发展。

5. 网络暴力在大学生中产生的社会心理动机

社会的精神状态对实际的主体产生多种作用，积极的社会心理状态对个人的发展具有积极的作用，并在无形中调节了人们的精神状态和社会行为，促进了整个社会的风气的逐渐好转。通过这样一种间接的途径，不但对个体有着重大的意义，而且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都会对整个社会团体的精神状态产生深远的影响。相反，负面的社会精神状态则以低俗和暴力等方式对社会产生了消极的冲击，腐蚀了人的心灵，使人走上了偏激的道路，最终迷失了自己的本性。所以，一个人的社会心理状态，可以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到一个人的人格和行动的选择。文章拟从三个方面对大学生网络暴力产生的社会心理动机进行分析。

5.1. 群体心理动机

按照勒庞的研究，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特质，不管是内在人格要素，或是外在的生存风格，都和别人完全不一样(古斯塔夫·勒庞, 2007)。然而，一旦进入某一特定的心理团体，其观念便会产生明显的改变，其观念也会趋于一致，产生一种整体心态。这使得他们在独自一人的时候表现得与他们所表现的完全不同。侯玉波认为，社会环境因素导致网络成为人们排解宣泄压力的平台，人人都可以参与到社会舆论、网络政治和社会问题的讨论中来(侯玉波, 李昕琳, 2017)。在互联网的世界里，有各种不同的虚拟团体，他们相互交流，随着人们的口口相传，事情的真相渐渐变得模糊不清，很多情况都是一面倒的，此时，那些在网上冲浪的大学生也会被感染，变得盲目跟风。其原因主要有：群体心态的一致性、群体

规模的大小、群体成员的性格特点、个体的受教育程度和文化程度等。在这个时期，大学生的价值观很容易受到网上的信息的冲击，从而出现从众心态。特别是在面对公众问题的时候，一些没有足够的判断力的大学生，会盲目地跟随着这些消极情感，使得热门事件更加复杂，对受害者的精神产生了很大的冲击，同时也给他们的工作和生活带来了巨大的伤害。正是由于从众的心态，才让他们变成了一种激情的木偶，从而促成了他们的网络暴力。

5.2. 相对剥夺感增强了高校学生的不合理行为

马克斯·韦伯(Marcus Weber)曾经用三个标准来区分社会等级，即经济、社会和政治，这三个标准分别与财富、声望和权力相联系。“相对匮乏”是指个体在与他人的社会财富、权利和地位进行比较后，觉得自己不如别人，从而导致的一种不均衡的感觉。人在拿自己的生活状况和别人相比时，如果自己处在弱势的位置，就会有一种心理上的落差感，或者说是一种被剥夺感，它会扩大个体的负面情感，特别是生气和妒忌。当今社会竞争加剧，生活节奏加快，传统的价值观遭到冲击，部分人心态发生了变化，对生活的不公平感到不满。当他们和别人相比的时候，他们会因为自己处于不利的地位而感到自卑，同时，他们也会感到自己的内心非常不公平。在这个时候，他们会通过互联网来释放自己的不理智的情感，从而让这些消极的信息迅速地在互联网上传播开来，他们对自己的生活充满了一种天然的敌意，从而造成了一些网络上的暴力行为，对互联网的生态环境造成了严重的破坏。

5.3. 去个性化的心灵学削弱了自我识别的能力

黄忆春认为网络暴力的重要原因是个体心理的去个性化和去抑制性特点，而恶意传播的网络个体除个人外还包括网络个体私媒体(黄忆春, 2008)。去个性化是指在一个团体中，个人被团体的行为意识和目的所支配，丧失了很大程度上的自我认识和评估，很难认识到自己的价值观和行为，并且对自己的自制力也有了很大的削弱，因此，他们会参与到群体中的一些情绪化、冲动行为中来。个人往往会被周围的情况所左右，而不能坚守自己的内在抉择，而只能从他人的回应中做出抉择。互联网的虚拟环境是导致现代大学生产生去个人化心态的根源，在这种去个人化的影响下，个人的言行举止由于脱离了社会准则的约束，逐渐走向极端，有时还可能发生一些不合理的极端行为(年大琦, 2021)。在互联网上，消息一般都是以匿名方式流传的，在遇到紧急情况时，个体会挣脱现实世界的伦理约束，获得解脱，他们会表达出与平时在现实中所说的那些充满了暴力意味的语言，他们丧失了对自己的行动的社会责任感，他们对自己的行动没有任何的理智，他们的攻击的程度和频次都超出了人们的预料，而在把所有的互联网用户都当成了自己的时候，他们的自我感觉就会越来越弱，越来越没有责任感。去个体化的心态导致了网络暴力的频发，而法不责众的非个性化问题也在一定程度上存在。

5.4. 挫折性侵害动机过分发泄私人情感

受挫-侵害说是美国多拉德于1939年创立的一种学说，他主张：侵害行为往往是挫败的产物，而挫败往往会引起侵害行为，而且侵害程度与其程度成正比(杨眉, 2013)。自我效能感是人们在没有达到自己的目的时产生的一种情绪。不稳定的私人情感的发泄，在线的社会平台上，就是通过加入热门的网络事件，进行伤害对方的行动，比如发布一些伤害性、侮辱性、煽动性的言论，或者是对受害者的私人信息进行刺探和人身攻击，从而把对对方的暴力从网上转移到了线下。因为个体的个性或者是因为其它的成长背景，大学生会在心理上对外部世界有一种抵触的感觉，他们不想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也不想和别人交流，从而造成了消极的情感积累。这种情感得不到发泄，只有在网上发泄，才会肆无忌惮地发泄，通过对别人的人身攻击来释放自己的压力，最终导致了网上的暴力(姜显华, 2014)。

6. 预防与规治大学生网络暴力现象的对策

在线社区是在“网缘”基础上所组成的一个社交团体，它的产生与聚集是由诸多的心理动机所决定的。互联网与真实的社会是密不可分的，互联网科技将人与自然、人与人之间、人与社会之间的冲突传播开来，展现了人过剩的、压抑的精力的释放与释放。从团体的角度来看，要想控制好这一问题，就必须要让社会、学校和家庭一起来对这一问题进行有效地改善。在学校的层次上，要强化学校的管理，通过制度来保障高校网络安全、治理高校网络。例如福建师范大学为了规范大学生的上网行为，培养大学生的网络素养，就出台了《大学生网络文明公约》《学生网络文明行为规范》和《新媒体文明传播逝者工作手册》等规章制度。在优化网络的大背景下，要健全提高个体责任感的相关法律和法规，提高大学的网络治理水平，实现对互联网的净化，并注重学校舆论的引导和学校舆论的引导，在家庭方面，要充分利用家庭的教育职能，培养良好的互联网生活方式。

6.1. 加强对互联网平台和媒介的多重监督

针对高校学生的网上违法行为，必须建立有效的监督机制，尤其是对互联网平台和互联网媒介的监督。网络媒介要有“精品制胜”的观念。在新的媒介环境下，一些传媒为了获取热度，不惜歪曲事实，歪曲事实，致使一些学生在网上追随潮流，进行了一些暴力活动，引起了广大网友的愤慨。在新的媒介环境下，各个媒介都要建立起从“流量赢”到“以质量赢”的观念，建立高质量的内容供应系统，以达到对大学生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目标。其次，全面推行网上实名制，全面推行网上购物。在新的媒介环境下，实施网络实名认证显得尤其重要。韩国于2007年就开始实施实名制，《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第四十条到第四十五条、第六十四条在法律上也对个人信息安全做出了保障，以防止个人信息的泄露，以此保护了互联网用户的安全。实名制是一种可以避免网民以匿名方式散布谣言和制造恐慌的手段，可以很好地避免因匿名而带来的安全隐患。

6.2. 创新教育方式，拓展教育领域

充分发挥新媒介的优势，对高校学生进行各种形式的心理健康教育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大学可以与新媒介教育组织合作，通过微课、慕课等在线视频课程等方式，对学生进行情感管理、人际交往、自我调节等内容进行设置，同时配合多种微课录像，形成一套完整的精神健康教育体系(胡小媛, 2021)。例如西北工业大学就与在线教育平台合作，共同开发了“大学生心理健康微课系列”。这个系列包括了情感管理、人际交往技巧、压力调节等多个主题，结合心理学、教育学、社会学及精神医学等多学科的理论与技术，有针对性地培养大学生的优秀心理素质。该举措不仅能够有效提升学生的心健康水平，还丰富了大学生的心理功能。其次，学校可以建立一个专业的心理健康新媒体，利用这个平台进行心理健康知识的宣传，可以开设心理知识科普、心理问答、心理健康测评、综合治疗等专题(李琦, 2022)。微信公众号还可以在后台采集学员们的心理问题，并运用大数据对学员们的心理状态及需要特点进行分析。重庆科技大学就利用微信公众号后台的数据收集功能，“心灵驿站”团队分析了学生的提问内容、频率及情绪倾向，发现关于学业压力、人际关系和恋爱问题的咨询最为集中。针对这一发现，学校迅速采取了一系列有针对性的措施。有效缓解了学生的心理健康问题，还提升了学生的整体心理素质和幸福感。同时，也要充分发挥抖音、微博等新媒体平台的巨大影响力，扩大精神卫生的宣传途径，与新媒体网红、心理辅导组织开展精神卫生科学的宣传。

6.3. 发挥家庭教育的作用，养成良好的生活方式

在高校德育工作中，家长是增强德育实效的关键，也是培养学生良好行为的有效途径。张鹏飞提出，

培育良好的网络伦理素养要构建有效的家庭监督协同模式，有效干预矫正大学生不良行为习惯，疏导矛盾形成健康网络人格品质(张鹏飞, 2020)。广州市网络生态治理基地主任与教育工委常务副主任张海波认为，对网络平台的监管是“堵”，对家长及青少年进行网络素养教育是“疏”，疏堵结合、家校社共同发力有利于“治标”又“治本”。父母的言行举止和生活习惯会对孩子产生一种无形的影响，所以父母要在家里当一个网络道德的模范，要严格遵循网络道德规范，规范自己的网络言论，积极监督网络暴力。首先父母要有一定的基础知识，要注意儿童的上网行为，并结合他们平时的行为来判定他们有没有卷入过网络暴力，要和他们保持良好的联系。此外，家庭气氛对大学生卷入网上暴力有很大的作用，温馨融洽的家庭气氛让他们感觉到了来自于家人的关怀，降低了他们的负面情感，进而减少了他们卷入网络暴力的几率。

7. 结论

高校学生是国家复兴和建设社会主义国家的重要力量，也是网络用户的主体。在新的媒介环境下，高校校园内的网络暴力事件越来越普遍，其社会心态呈现出多元化、开放和情感化的特点。从群体心理、社会动机和社会认知等方面分析了网络暴力行为产生的原因。在剖析网络暴力行为的社会心理成因基础上，提出了防范与规范大学生网络暴力的对策。要想要解决这一问题，就需要多方合作，加强对网络暴力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的健全，加强对网络平台和媒介的多方监督，加强大学生积极、健康的心理素质和伦理准则的培养，从而达到对大学生网络暴力现象的治理，培养青少年的责任感，促进网络空间的清朗。

参考文献

- [法]古斯塔夫·勒庞(2007). 乌合之众: 大众心理研究(冯克利 译).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高燕林, 何艳(2020). 大学生网络道德现状与创新路径研究. 吉林广播电视台大学学报, (10), 44-46.
- 古斯塔夫·勒庞(2018). 乌合之众: 大众心理研究(赵丽慧 译). 中国妇女出版社.
- 侯玉波, 李昕琳(2017). 中国网民网络暴力的动机与影响因素分析. 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54(1), 101-107.
- 胡小媛(2021). 新媒体时代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实效性研究. 山西大同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 37(4), 114-117.
- 黄忆春(2008). 网络恶意传播的个体心理探究. 徐州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34(4), 143-148.
- 姜显华(2014). 高校校园暴力及其思想政治工作对策的研究. 硕士学位论文, 青岛: 中国海洋大学.
- 李琦(2022). 网红经济热潮下新媒体对受众心理的影响. 新闻前哨, (10), 10-11.
- 刘树琪(2016). 大学生网络素养现状分析及培育途径探讨. 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 (1), 57-58, 72.
- 年大琦(2021). 大学生网络群体极化的生成机理与引导策略. 教育理论与实践, 41(18), 35-39.
- 王羽, 王立荣(2015). 新媒体视阈下大学生网络道德教育探究. 东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 17(SI), 161-163.
- 杨奎臣, 章辉美(2002). 网络暴力亚文化对青少年侵犯行为的助长及对策. 长沙铁道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3(2), 34-37.
- 杨眉(2013). 中国加速城镇化背景下犯罪问题探究. 理论界, (9), 110-112.
- 伊丽莎白·诺尔-诺依曼(2013). 沉默的螺旋: 舆论——我们的社会皮肤(董璐 译). 北京大学出版社.
- 张鹏飞(2020). 大学生网络道德素养现状及引导策略研究. 硕士学位论文, 哈尔滨: 哈尔滨师范大学.
- 赵惜群, 黄蓉(2014). 加强和改进大学生网络道德教育路径初探. 思想理论教育导刊, (4), 129-132.